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作为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多氟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62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2,324,15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6.3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999,999,999.65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963,476.9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88,036,522.71元。

截至2023年8月11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3]00048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计划投资和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募集资金余额
1	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关键材料项目	515,000.00	148,803.65	12,512.76	136,290.89
2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合计	625,000.00	198,803.65	62,512.76	136,290.89

## （二）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由于项目的实际需求，需要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因此，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 三、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等），具体情况如下：

### 1、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等机构发行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等）。

### 2、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允许所取得的收益进行再投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实施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 3、投资决策与实施

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员在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现金管理产

品发行主体、明确现金管理金额、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 四、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多氟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过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也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多氟多本次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严焱辉

  
左飒

